

『彰銀台灣 Pay 掃碼繳納地價稅享回饋』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期間：114 年 10 月 27 日至 114 年 12 月 01 日。

二、適用稅種：地價稅。

三、活動對象：

(一)彰銀信用卡及 Visa Debit 卡友(不含政府採購卡、商務御璽卡、商務白金卡、商務金卡)

(二)彰銀存款戶

四、活動內容：

優惠	項目	內容
第一重優惠	(1)台灣 Pay 金融卡 繳稅送彰銀柴寶幣 500 元。	活動期間內以 ChaiBo APP、彰銀行動網或台灣行動支付 APP 介接「彰銀金融卡/帳戶」,使用台灣 Pay QR Code 掃碼繳納地價稅款,每成功繳納 1 張稅單送「彰銀柴寶幣」500 元(等值新臺幣 50 元)。(限量前 10,000 筆符合之交易);每一存戶(以 ID 歸戶)回饋上限「彰銀柴寶幣」2,000 元(等值新臺幣 200 元)。
	(2)台灣 Pay 信用卡 繳稅送 50 元刷卡金。	活動期間內以 ChaiBo APP、彰銀行動網或台灣行動支付 APP 介接「彰銀信用卡/Visa Debit 卡」,使用台灣 Pay QR Code 掃碼繳納地價稅款,每成功繳納 1 張稅單回饋新臺幣 50 元刷卡金。(限量前 10,000 筆符合之交易,以正卡持卡人 ID 歸戶,每戶回饋上限 200 元)。
	台灣 Pay「信用卡/Visa Debit 卡」與台灣 Pay「金融卡/帳戶」繳稅回饋,信用卡以正卡持卡人 ID 歸戶(正附卡合併計算);金融卡以 ID 歸戶,分別計算回饋上限各 200 元,即 每 ID 總回饋上限最高 400 元 。	
第二重優惠	免收手續費	不限金額,皆可享使用「彰銀信用卡/Visa Debit 卡/金融卡/帳戶」繳稅免收手續費優惠。

五、注意事項(信用卡繳納適用第(一)至(五)項;金融卡/帳戶繳納適用第(六)至(九)項;兩者皆適用第(十)至(十五)項)

(一)活動期間以 ChaiBo APP、彰銀行動網或台灣行動支付 APP 介接彰銀信用卡/Visa Debit 卡成功完成繳納地價稅,每一張稅單回饋新臺幣 50 元刷卡金,以正卡持卡人 ID 歸戶,每戶回饋上限 200 元;刷卡金將分別於 114 年 12 月底前回饋至正卡信用卡帳上/Visa Debit 卡帳戶,回饋之刷卡金限折抵刷卡消費金額,無法要求領現或溢繳領回。

(二)倘客戶以信用卡及 Visa Debit 卡各繳稅一筆,則回饋至該稅種第一筆交易之卡片帳上,第一筆以信用卡正卡/附卡繳

稅回饋至正卡信用卡帳單，倘第一筆以 Visa Debit 卡繳地價稅則回饋至 Visa Debit 卡帳戶。

- (三)本活動刷卡金為額外加碼，各項稅款不列入信用卡紅利積點或現金回饋之計算。
- (四)活動期間至刷卡金回饋時，卡片須為有效卡且無逾期繳款，倘 Visa Debit 卡帳戶已結清或依法被列為暫停給付、警示或衍生管制帳戶等，或持卡人有發生停卡（含申請停用及遭強制停用）或發生扣款不足等違反持卡人與彰化銀行間約定條款之情事，本行將取消回饋及參加活動之資格。
- (五)刷卡金回饋時，彰化銀行得取消持卡人回饋資格。持卡人未折抵完畢之回饋金，如信用卡契約終止，不論終止原因（如卡片遭強制停用、卡片有效期限屆滿或持卡人主動註銷等）為何，持卡人已取得但尚未折抵之回饋金將全數失效。
- (六)彰化銀行存款戶如首次使用「台灣行動支付 APP」綁定「金融卡/帳戶」，請先至台灣行動支付 APP「我的資訊/紅利點數」點選本行，閱讀並同意「彰銀柴寶幣約定條款」後，即享有本行提供之「彰銀柴寶幣」紅利點數服務。
- (七)活動期間以 ChaiBo APP、彰銀行動網或台灣行動支付 APP 介接「彰銀金融卡/帳戶」成功完成地價稅，每一張稅單送「彰銀柴寶幣」500 元(等值新臺幣 50 元)，每一存戶(以 ID 歸戶)回饋上限「彰銀柴寶幣」2,000 元(等值新臺幣 200 元)將於 114 年 12 月底前發放。
- (八)「彰銀柴寶幣」發放時如本活動參與對象於彰化銀行存款帳戶結清銷戶、或有註銷彰銀網路銀行、註銷台灣行動支付等情事，「彰銀柴寶幣」不予發放，恕不補發。
- (九)「彰銀柴寶幣」兌換方式及標準：請參閱彰化銀行官網之「彰銀柴寶幣辦法」。本活動獲得之「彰銀柴寶幣」有效期限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有效使用期限以本行官方網站、個人網銀、行動網銀及台灣行動支付 APP 所載為準，用戶於上述有效期限屆至前已取得但尚未兌換之「彰銀柴寶幣」，於有效期限屆至時即自動歸零失效，用戶不得再要求兌換任何回饋項目。
- (十)本活動第一重優惠採限量回饋，信用卡(含 Visa Debit 卡)及金融卡(帳戶)各限量 10,000 筆，信用卡(含 Visa Debit 卡)以授權時間、金融卡(帳戶)以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。如達前述上限，即停止回饋，並公告於本行官網。

- (十一)取得「彰銀柴寶幣」/刷卡金之活動對象不得要求讓與他人，活動對象不符合或違反本活動規定事項者，或有其他不正當或非合理性行為，彰化銀行有權取消其領獎資格。
- (十二)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不可歸責本行之事由，而使受邀者，所提供之資料有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況，本行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與本活動者不得因此異議。
- (十三)如因法令或政府要求而有取消、終止本活動或修改本活動辦法或注意事項之必要時，本行得更改、增刪、取消、終止本活動或修改本活動辦法或注意事項，而無須個別通知受邀者。
- (十四)參加本活動者，悉同意接受本活動辦法之規範，如有違反，彰化銀行得取消其參加之資格，並就彰化銀行因此所遭受之損害，向違反者請求損害賠償。
- (十五)參加本活動者已充分知悉且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彰化銀行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十六)彰化銀行有權檢視各項交易行為，倘涉及不當行為，將排除參與本活動，並隨時調整、修改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辦法；本活動相關資訊均以本行官網最新公佈之內容為準，無須事先通知。
- (十七)主辦單位：彰化銀行官網(www.bankchb.com)
 客服專線：0800-365-889(限市話)
 手機請撥 02-412-2222